

附件 1: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二零一九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门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概况

一、焦作市人大常委会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内设 10 个工作机构，3 个办事机构，共 13 个正县级部门。

常务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召集，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秘书长组成主任会议，主任会议处理常务委员会的重要日常工作。

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 2、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 3、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 4、制定地方性法规。
- 5、讨论决定本市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工作的重大事项。
- 6、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预算的部分变更。
- 7、监督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8、撤销区、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议；撤销焦作市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9、在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市长的个别任免；在市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决定代理人选；决定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人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的任免；在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市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市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市人民法院审判人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人员的职务；在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0、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无二级和三级预算单位，本单位预算仅包括本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收入 **1234.72** 万元，支出总计 **1234.7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2.82**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主要是薪资标准调整、人员增加支出有所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收入合计 **1234.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34.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支出合计 **1234.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6.72** 万元，占 **84%**；项目支出 **198** 万元，占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34.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82**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主要是主要是薪资标准调整、人员增加支出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234.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9.17** 万元，占 72.8%；教育支出 3.48 万元，占 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64 万元，占 19.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02 万元，占 3.8%；住房保障支出 43.41 万元，占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36.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3.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6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3 万元，主要是近年来，上级人大来焦执法检查、调研活动增多。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18 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5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预算数与2018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11.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中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若干意见，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按预算执行，接待活动实行事先审批，按程序和规定报销，没有公函和未经审批的活动，一律不予接待。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3 万元，主要是近年来，上级人大来焦执法检查、调研活动增多。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79.84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18年减少53.86万元下降41.5%，主要原因：一是经济科目调整，将公务人员公车补助调整科目；二是根据上级要求进一步压缩办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年,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00万元,比2018年度减少20万元。2019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支出项目共1个支出总额100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1个,为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经费,支出总额1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期末,我部门固定资产总额849.4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315.86万元。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4辆。通用设备价值533.54万元,其中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将本单位2019年预算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经过五分

之一以上代表提议，可以临时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由焦作市人大常委会召集。会议正式开幕之前要举行预备会议，选举本次会议的主席团和秘书长，通过本次会议的议程和其他准备事项的决定。会议的形式有三种：1、大会全体会议。听取和审议本级人大常委会，本级人民政府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并作出决议；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以及它们执行情况的报告；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选举市长、副市长；选举本级监察委员会主任、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进行大会发言和表决。2、代表团全体会议。任务是集中审议各项议题；听取代表团团长传达主席团会议的决定和意见；听取本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回答代表们提出的询问。3、代表团小组会议。当代表团人数较多时，将一个代表团划分成若干代表小组，使代表充分发表意见。

九、人大常委会会议：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如有特殊需要，可以临时召集会议。常委会会议由主任召集并主持，主任可以委托副主任召集并主持会议。

十、主任会议：焦作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和秘书长组成主任会议，处理常委会的重要日常工作。

十一、人大代表视察：代表视察是《代表法》规定的各

级人大代表闭会期间的一项重要活动。代表视察是了解和检查本级或者下级国家机关和单位工作情况，执行代表职务的重要方式。视察的目的，是为了加强同人民群众的联系，了解有关情况，并为开好代表大会会议做准备。同时，推进有关国家机关和单位的工作。代表视察的主要内容包括：根据人代会将要审议的议题进行调查研究，了解法律或者法规的实施情况，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和它的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了解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情况，了解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等。视察形式一般有集中视察和持证视察两种。

十二、专门委员会：地方人大的常设机构，在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领导下，研究、审议和拟订有关议案；对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同本委员会有关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专门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委员若干人组成。

十三、工作委员会：地方人大常委会的工作班子，任务是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组成人员及人大代表行使职权、履行职务、发挥作用提供专业方面的服务。

附件：焦作市人大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2019 年 3 月 13 日